

# 黑龙江大学文件

黑大校发〔2023〕8号

---

## 黑龙江大学 2023 年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教督〔2021〕1 号）、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2〕36 号）、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黑教规〔2022〕20 号）文件要求，学校将作为黑龙江省试点高校接受 2023 年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切实做好审核评估迎评促建工作，结合我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人才需求为导向，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建立健全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新体系，努力构建追求卓越的大学质量文化，持续推进学校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更好地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努力办好一流本科教育，进一步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推动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教育理念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持续优化人才培养体系，注重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社会需求适应度、师资和条件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的持续提升，构建并完善符合新时代高等教育和学校高质量发展需要的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新体系及长效运行机制，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以全面评估建设为契机，在前期黑龙江省人才培养战略定位论证及专业结构优化调整论证的工作基础上，紧密围绕国家对俄合作战略、龙江“五大安全”战略定位和“六个强省”建设目标，结合学校“十四五”规划和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促进学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全面提升服务国家及龙江经济社会建设的能力和水平。

##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党的全面领导，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努力构建“三全育人”工作格局、“五育并举”培养体系，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学生中心。**以学生学习发展为根本，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深入推动课堂革命，实现教学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引导激励教师追求教学卓越，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潜能，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探索实现以产出为导向的教育教学评价和学业增值评价新体系。

**（三）坚持问题导向。**坚持自评自建、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评建理念，对照本轮审核评估标准认真开展自评自建，落实本科人才培养底线要求，查摆学校本科教育教学中的问题与不足，结合审核评估专家提出的意见建议形成“问题清单”，根据学校办学实际提出科学合理的解决方案，有计划有步骤推进整改建设。

**（四）坚持持续改进。**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文化，强化针对评估结果的问题整改，建立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和评价、反馈、改进的长效机制，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 **四、组织机构**

为切实加强学校对审核评估工作的统一领导，扎实、优质、高效地完成好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学校决定成立审核评估工

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审核评估项目组、评建专项工作组及各院（部）评建工作组，各组实行组长负责制，组长作为第一责任人直接对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小组内实行分工负责制，由组长根据工作需要协调组内各成员分工协作。

### **（一）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学校党委书记、校长

常务副组长：主管教学工作副校长

副 组 长：其他校领导

成 员：相关职能部处、教辅部门主要负责人、教学学院（部）党政主要负责人

主要职责：

1. 全面统筹领导、组织和实施学校评建工作；
2. 审定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自评报告》等重要文件及主要材料；
3. 指导、监督和检查审核评估工作进展情况；
4. 对审核评估工作重大事项、政策措施进行审议和决策。

### **（二）评建工作办公室**

主 任：学校办公室主任、教务处处长

副 主 任：学校办公室副主任、教务处副处长

成 员：从相关部门抽调

主要职责：

1. 落实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各项工作部署，协调各评建专项工

作组、相关职能部门、教学院（部）及教辅单位开展工作；

2. 与教育部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省教育厅、省教育督导办公室协调审核评估相关事务；

3. 制定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确定审核评估工作流程和进度安排，分解评估任务、落实目标责任；

4. 组织开展审核评估相关培训、评估政策解读、咨询指导工作；

5. 督办各种材料的撰写、整理、建档等工作；

6. 掌握各单位评建工作进度，收集整理相关意见，及时向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反馈；

7. 完成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三）审核评估项目组**

审核评估项目组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分为 7 个项目组，主要工作职责：负责对照本组指标体系每个审核要点讨论、提炼、撰写相应部分的自评报告，全面排查问题，提出对策措施，收集、整理相应部分的支撑材料，汇总至自评报告撰写工作组和支撑材料组。

####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项目组**

牵头单位：学校办公室

成员单位：组织部、学生工作部（学生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教务处、财务处、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重点建设与发展工作处

#### **2. “培养过程”项目组**

牵头单位：教务处、创业教育学院

### **3. “教学资源与利用”项目组**

牵头单位：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教务处

成员单位：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国有资产管理处、重点建设与发展工作处、创业教育学院

### **4. “师资队伍”项目组**

牵头单位：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成员单位：组织部、教务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 **5. “学生发展”项目组**

牵头单位：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团委

成员单位：教务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国际文化教育学院）、创业教育学院

### **6. “质量保障”项目组**

牵头单位：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成员单位：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学生处）

### **7. “教学成效”项目组**

牵头单位：招生就业指导中心、教务处

成员单位：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学校办公室、财务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国有资产管理处、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

## **（四）评建专项工作组**

### **1. 自评报告撰写工作组**

牵头单位：教务处

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重点建设与发展工作处

主要职责：

对各审核评估项目组撰写的分项自评报告进行汇总、讨论、提炼、审查，完成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提交至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 **2. 评建数据工作组**

牵头单位：重点建设与发展工作处

成员单位：教务处、招生就业指导中心、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学校办公室、财务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国有资产管理处、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图书馆、体育教研部

主要职责：

（1）审查、核定、完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和《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保障相关数据的准确性、合理性及一致性，按照审核评估指标进行数据分析与自评；

（2）做好学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与教育部提供的常模数据及相关数据报告的对比分析工作，形成分析报告。

## **3. 支撑材料与线上评估支持工作组**

牵头单位：教务处

成员单位：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团委、招生就业指导中心、创业教育学院、信息与网络中心、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

主要职责：

（1）负责接收、汇总、整理、审查各审核评估项目组提交的附件材料、支撑材料目录及相应文档材料（包括电子版和纸质版）；

(2) 汇编形成全校支撑材料目录,按自评报告内容结构分类建档;

(3) 负责梳理、制定教学档案目录,汇总、整理、审查各院(部)提交的教学档案及其他支撑材料的电子版,指导各院(部)导入线上评估平台;

(4) 协助专家开展线上听课、材料调阅等线上评估工作。

#### **4. 自评专家组**

牵头单位: 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成员单位: 学校全体督学、校外专家

主要职责:

对学校审核评估工作进行咨询、指导、检查、评估并提出整改建设意见。

#### **5. 学风建设工作组**

牵头单位: 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团委

成员单位: 招生就业指导中心

主要职责:

(1) 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和文明礼仪教育,持续做好学风建设,营造校园良好学习氛围,落实各项学生管理规章制度;

(2) 面向学生做好审核评估知识与迎评促建宣传工作;

(3) 适时适当做好学生文体活动的设计和组织实施;

(4) 做好专家考察期间学生座谈会、用人单位及毕业生座谈会相关准备与安排。

#### **6. 宣传工作组**

牵头单位：宣传部

成员单位：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团委、信息与网络中心

主要职责：

- （1）编制有关评建工作的宣传材料；
- （2）制作评建网站、开通评建工作“两微一端”专题，及时报道评建动态；
- （3）负责学校整体文化氛围营造工作；
- （4）负责评建工作期间影像记录、资料存档工作。

## **7. 综合保障组**

牵头单位：校区管理处

成员单位：后勤管理处、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图书馆、安全保障部

主要职责：

- （1）负责校园环境整治，教学、生活设施与场所建设、维修和条件改善及后勤服务保障等工作；
- （2）负责协调、督促、检查学校的教学资源建设、实验室建设及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 （3）落实审核评估工作经费，为审核评估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等；
- （4）为专家线上审核（校外）、线下考察（校内）等评估工作提供各项条件保障。

## **8. 督办工作组**

牵头单位：学校办公室

成员单位：组织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主要职责：

（1）对学校的自评自建工作进行校内评估、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2）对各工作组、相关职能部门、教学单位和教辅单位评建工作进展和成效进行督查。

### **（五）院（部）评建工作组**

各教学院（部）分别设立本单位的评建领导小组和工作组，在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开展工作。

组    长：院长（主任）、书记

副 组 长：院（部）领导班子成员

成    员：系（教研室）主任、实验室主任、教学督导员、  
教学秘书、办公室主任、教务员等

工作职责：

1. 贯彻落实学校评建工作方案，制定本院（部）评建工作方案及阶段工作计划，动员本单位教职员工积极参与评建工作；

2. 对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和内涵要求，开展自查、自评、自建，重点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确保课堂教学、实践教学正常运行，加强教学秩序、教学纪律、教学质量的监督检查，督促引导师生以饱满向上的精神风貌开展各项教学活动；

3. 负责本院（部）教学基本建设，规范各教学环节，检查评建任务落实情况，向学校评建工作办公室反馈各类评建信息；

4. 结合审核评估要求，系统总结本院（部）本科教学改革亮点和特色，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解决方案；

5. 负责本院（部）教学基本文件的自评整改工作，包括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实验实习报告、教学管理文件等，同时做好其他附件材料及支撑材料的汇集、整理及报送。

## **五、评建工作总体安排**

评建工作分为动员启动、自评自建、自评整改、线上评估、专家现场考察及整改提高六个阶段，各阶段的时间安排和主要任务如下：

### **（一）动员启动阶段（2023 年 3 月）**

1. 成立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健全评估工作组织机构。召开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审议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做好学习和调研工作，深入研究审核评估内涵和工作要求，进行工作任务分解，编制审核评估学习材料。

2. 召开全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全面部署校、院两级评估建设工作，面向相关职能部门及各院（部）开展审核评估专项培训，准确理解审核评估关键要素及其内涵。各院（部）成立相应的评估领导机构，组织本单位教职员工认真学习研究审核评估相关文件精神和指标内涵。相关职能部门、各院（部）根据学校审核评估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详细工作计划，做到职责清晰，责任到人。

### **（二）自评自建阶段（2023 年 4 月—2023 年 5 月）**

1. 学校各评建工作组根据任务分工,制定工作计划,开展自评自建工作,完成本组负责的各项任务。

2. 各院(部)按照审核评估要求切实开展自评、自建工作。

(1) 全面加强教学档案的建设与管理,收集、整理近三年教学档案资料,查找存在的问题,完成教学档案的整改建设工作;

(2) 完善院(部)、专业教学管理文件,建立健全各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完善院(部)、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3) 各单位按照审核评估方案要求,对照审核评估指标以及“五个度”的要求,总结本单位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情况、主要效果(包括特色和亮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改进措施等。

### **(三) 自评整改阶段(2023年6月—2023年8月)**

1. 完成学校《自评报告(讨论稿)》以及相关支撑材料的汇总、梳理工作;根据自评情况,制定校、院两级整改工作方案,全面进行整改,按时完成整改任务;自评专家组审阅并进一步修改、完善《自评报告》,经学校审核评估领导小组讨论确定学校《自评报告》终稿。

2. 根据《自评报告》,审议确定支撑材料及相关佐证材料,完成支撑材料编制建档及相关佐证材料在线上评估系统中的上传工作。

### **(四) 线上评估阶段(2023年9月-2023年10月)**

1. 制定线上评估方案,完成案头材料、专家工作手册等迎评材料编制工作。

2. 配合专家组做好线上评估(校外)工作,协助专家开展材

料审阅、线上访谈、听课等工作。

3. 建立沟通渠道，根据需要及时增补材料。

### **（五）专家现场考察阶段（2023 年 10 月-2023 年 11 月）**

1. 制定专家现场考察工作方案，培训相关人员，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做好迎评的各项准备工作。

2. 配合专家组做好线下考察（校内）工作，为进校考察专家组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做好专家组进校考察的接待、联络和服务保障工作。

### **（六）整改提高阶段（2023 年 12 月—长期）**

1. 在审核评估结论发布后 30 日内，根据审核评估专家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工作台账，报省教育厅备案。

2. 开展为期一年的集中整改工作，整改结束后，在各相关职能部门、各院（部）提交的整改工作总结材料基础上，形成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整改报告》，在专家离校两年内报省教育厅，并接受省教育厅对评估整改情况的指导、监督、检查和验收。

3. 建立健全本科教育教学持续改进机制，确保各项整改措施取得长远实效。

## **六、评建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深入学习**

新一轮审核评估是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能力和服务国家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的重要举措。学校各级领导干部和全体师生员工必须充分

认识审核评估的重要性，高度重视审核评估的迎评促建工作，深入学习贯彻教育部、省教育厅审核评估实施方案和工作指南，深刻领会审核评估的思想理念和内涵要求，准确把握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五项原则及围绕指标体系的评估审查重点。

## **（二）提高站位，加强领导**

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各院（部）党政一把手是评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充分调动本单位教职工参与评建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注重以数据、事实和证据为依据，切实承担起人才培养主体和质量保障主体的责任，积极主动地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

## **（三）以评促建，重在建设**

审核评估评建工作要牢固树立学校是评估主体的意识，要树立“以评促建，重在建设”的思想，将评估建设作为全面提高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的难得机遇，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为引领，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动教学范式转变，强调教育教学产出和学生学业增值与发展，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和长效运行机制建设，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 **（四）协同工作，落实责任**

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各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学院（部）明确分工，通力配合，协同工作，保障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全校师生员工要牢固树立主人翁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坚决服从学校统一安排，既要保证日常教学、管理工

作的正常进行，又要保证在评估建设上的精力投入，确保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有序推进。对于在审核评估工作中表现优秀的单位和个人，学校将予以表彰奖励；对于责任心不强、履职不认真，或把关不严、程序不当及推诿扯皮、懈怠拖延的单位和个人，将按照学校相关制度严肃处理。

附件：黑龙江大学 2023 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领导小组及各专项工作组人员名单

黑龙江大学  
2023 年 3 月 16 日

# 黑龙江大学2023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领导小组及各专项工作组人员名单

## 一、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永清

常务副组长：严 明

副 组 长：丁 宏 梁东辉 张颖春 于文秀 钟卫东  
井立强 李 卓

成 员：相关职能部门、教辅部门主要负责人、教学院（部）  
党政主要负责人

## 二、评建工作办公室

主 任：周成刚 吴华洋

副 主 任：王超伟 林 靖 范大伟

成 员：张心余 李雪松 李艳酥 李春源 刘一喆  
张一凡

## 三、审核评估项目组

### （一）“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项目工作组

组 长：周成刚

副 组 长：王超伟 林 强 郑建华 闫 隽 刘钟钵  
袁 华 李 刚

成 员：高传军 蔡 薇 张 雨 张自军 伊宸廷  
彭湘棋 李雪松

**(二) “培养过程”项目工作组**

组 长：吴华洋 孙连刚

副 组 长：范大伟 刘玉峰

成 员：郭时杰 徐苗苗 田瑜辉 于冠达 韩 莉  
路 珺 王 冰

**(三) “教学资源与利用”项目工作组**

组 长：康传红 吴华洋

副 组 长：林 靖 李 刚 田巨为 蔡 庄 赵志刚

成 员：徐苗苗 田瑜辉 李艳酥 韩 莉 王 冰  
王 鹏 何孟原

**(四) “师资队伍”项目工作组**

组 长：张晶平

副 组 长：赵丽辉 马方来 刘钟钵 蔡 庄 赵志刚

成 员：张 达 张自军 王 迎 李永宝 王 鹏  
宋 懿

**(五) “学生发展”项目工作组**

组 长：刘凤影 张 丹

副 组 长：孙丽娜 牛 颖 李文达 马方来

成 员：郭时杰 韩 莉 姚 力 李永宝 寇玉达  
潘卓然 白莉莉 刘力源 杜佳凝

**(六) “质量保障”项目工作组**

组 长：吴华洋

副组长：范大伟

成员：李春源 徐苗苗 于冠达 路 珺 李函章  
邢一非 魏雪莹

#### **（七）“教学成效”项目工作组**

组长：陈宝凤 吴华洋

副组长：李洪明 林 靖

成员：赵天明 姜 龙 王 博 王 蕾 徐苗苗  
蔡 薇 姜守哲 武宏飞 张博涵

### **四、评建专项工作组**

#### **（一）自评报告撰写工作组**

组长：吴华洋

副组长：范大伟 闫 隽

成员：梁 爽 李春源

#### **（二）评建数据工作组**

组长：翟 庚

副组长：范大伟 闫 隽

成员：田瑜辉 高传军 于冠达 李春源 蔡 薇  
赵天明 杜化来 李函章 魏雪莹 张博涵  
马艳妹 刘明秋

#### **（三）支撑材料与线上评估支持工作组**

组长：吴华洋

副组长：林 靖 林 峰

成 员：张心余 赵天明 田瑜辉 潘卓然 路 珺  
李函章 闫玉亮 张博涵 姜 龙 刘一喆  
唐维一 丁林梅 马道璐 赵洪洲 王 鹏  
何孟原 宋 懿

#### **(四) 自评专家组**

组 长：教军章  
成 员：学校全体督学 校外专家 路 珺 韩 莉  
姜彩丽 邢一非

#### **(五) 学风建设工作组**

组 长：刘凤影 张 丹  
副 组 长：孙丽娜 牛 颖 李洪明  
成 员：寇玉达 彭湘棋 闫玉亮 王贵宇

#### **(六) 宣传工作组**

组 长：杨其滨  
副 组 长：袁立莉 林 靖  
成 员：张笑雷 肖博宇 李 牧 张心余 程 跃  
高 强 张希坤 寇玉达 邵明琛 王思聪  
孙晟伟

#### **(七) 综合保障组**

组 长：郭金丰  
副 组 长：肖 宇 梁方君 徐士贺 李谕宝 袁 华  
成 员：何新刚 马艳妹 杜化来 朱长山

#### **(八) 督办工作组**

组    长：周成刚

副 组 长：孙世萍    胡铁成

成    员：姜    宏    胡    峰    刘    冰